

关于在全市开展红色地名信息征集活动的公告

为全面深入挖掘、整理、保护和利用我市丰富的红色地名资源，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拟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红色地名信息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集目的

红色地名承载着厚重的历史记忆，是传承红色文化、弘扬革命精神的重要载体。通过本次征集活动，全面掌握我市红色地名的数量、分布、历史背景等信息，为进一步保护、开发和利用红色地名资源提供坚实基础，更好地发挥红色地名在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和文旅融合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二、征集范围

本次征集的红色地名涵盖全市行政区域，与中国共产党在创立初期、大革命时期、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全民族抗日战争时期、全国解放战争时期等发生的重大历史事件和重要历史人物相关的各类地名，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一）革命遗址、遗迹类。如革命根据地、游击区、战役战斗遗址、烈士陵园、纪念馆、纪念碑（塔）、重要会议、重要机构办公旧址等相关地名。

（二）与革命人物相关的地名。如以革命烈士、英雄模范人物名字命名的乡镇、村庄、街道、桥梁、学校等地名。

（三）其他具有红色意义的地名。如在革命历史上具有重要地位的村庄、城镇、山川、河流等名称。

三、征集内容

（一）地名基本信息。包括地名的标准名称、俗称、曾用名、地理位置（精确到乡镇、村或街道）、所属行政区划等。

（二）历史背景信息。详细说明该地名与红色历史事件、历史人物的关联，包括事件发生的时间、经过、结果，人物的主要事迹等。

（三）相关佐证材料。如历史文献、档案资料、回忆录、照片、实物等,能够证明该地名红色属性和历史价值的材料。

（四）现状信息。该地名当前的使用状况、保护情况以及存在的问题等。

四、征集方式

（一）单位推荐。各县（市、区）民政局、高新区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中心，县（市、区）党史和地方史志部门，县（市、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直有关单位，各有关企业，要认真梳理筛选本辖区、本单位范围内的红色地名信息，形成红色地名信息统计表（见附件），附上相关佐证材料，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指定邮箱。

（二）个人申报。广大市民朋友们可通过自行申报的方式参与征集活动，填写红色地名信息统计表，附上相关佐证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或邮寄至指定地址。

五、征集时间

本次红色地名信息征集活动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开始，至2025年8月18日结束。

六、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焦作市民政局区划地名科，联系电话：3569165，电子邮箱：qhdm@163.com，邮寄地址：焦作市解放区人民路889号市政大厦910室，联系人：刘翠萍。

希望社会各界和广大市民朋友们积极响应，踊跃参与红色地名信息征集活动，共同为传承红色文化、弘扬抗战精神贡献力量。

附件：红色地名信息统计表



